关于上海乔艺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裁定受理 上海乔艺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2 年 9 月 7 日指定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该公司管理 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乔艺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贾玮、乔予;联系电话: 22838305、22838343;联系地址:上海市石门一路 288 号兴业太古汇香港兴业中心一座 26 层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10月9日